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盈妙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8

電子信箱：bili7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100550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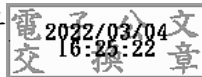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\_1110055081\_ATTACH1.xlsx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發放公務人員退撫給與、年終慰問金及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經費表」（以下簡稱經費表）1份；並請將經費表EXCEL檔及核章後之PDF檔於111年3月11日前函復（無亦請函復）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111/03/04

1110001541